

证券代码：832107

证券简称：达能电气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荣富饭店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15日，以书面通知方式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刘兵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已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挂牌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（2）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